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4-052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 实现盈利, 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
- 公司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32.97 万元到 12716.97 万元, 同比增长 66.65%到 95.64%。
- 公司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26.31 万元到 11410.30 万元, 同比增长 87.37%到 124.4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32.97 万元到 12716.97 万元, 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 将增加 4332.68 万元到 6216.68 万元, 同比增长 66.65%到 95.64%。

2. 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26.31 万元到 11410.30 万元, 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 将增加 4442.09 万元到 6326.08 万元, 同比增长 87.37%到 124.43%。

(三)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 利润总额：9061.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00.2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84.22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0528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受气候因素影响，公司水电站所在地区上游来水量同比增加，导致发电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